**项目编号：510184202100207**

**中共崇州市委政法委员会立体化防控系统、雪亮工程、农集区整治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中国•四川**

**中共崇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_Toc8582474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1](#_Toc85824750)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_Toc85824751)

[二、总则 18](#_Toc85824752)

[三、招标文件 19](#_Toc85824753)

[四、投标文件 21](#_Toc85824754)

[五、开标和中标 27](#_Toc85824755)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服务要求、考核标准 29](#_Toc85824756)

[七、投标纪律要求 32](#_Toc85824757)

[八、质疑和投诉 33](#_Toc85824758)

[九、招标代理服务费 33](#_Toc85824759)

[十、其他 34](#_Toc85824760)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_Toc85824761)

[第一册 资格证明文件 36](#_Toc85824762)

[第二册 商务和技术文件 41](#_Toc85824763)

[第四章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如涉及）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54](#_Toc85824764)

[采购包一、二均适用 54](#_Toc85824765)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至（五）规定的条件： 54](#_Toc85824766)

[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4](#_Toc85824767)

[三、资格证明文件函 55](#_Toc85824768)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5](#_Toc85824769)

[五、承诺函 55](#_Toc85824770)

[第五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56](#_Toc85824771)

[采购包一、二均适用 56](#_Toc85824772)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56](#_Toc85824773)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6](#_Toc85824774)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6](#_Toc85824775)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56](#_Toc85824776)

[五、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7](#_Toc85824777)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7](#_Toc85824778)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7](#_Toc85824779)

[八、资格证明文件函 57](#_Toc85824780)

[九、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7](#_Toc85824781)

[十、承诺函 58](#_Toc85824782)

[第六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59](#_Toc85824783)

[一、采购概况 59](#_Toc85824784)

[采购包一 59](#_Toc85824785)

[二、技术服务要求 59](#_Toc85824786)

[三、商务要求 75](#_Toc85824787)

[采购包二 80](#_Toc85824788)

[二、技术服务要求 80](#_Toc85824789)

[三、商务服务要求 87](#_Toc85824790)

[第七章评标办法 92](#_Toc85824791)

[一、总则 92](#_Toc85824792)

[二、评标方法 93](#_Toc85824793)

[三、评标程序 93](#_Toc85824794)

[四、评标细则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99](#_Toc85824795)

[五、废标 106](#_Toc85824796)

[六、定标 107](#_Toc85824797)

[七、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08](#_Toc85824798)

[八、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08](#_Toc85824799)

[第八章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110](#_Toc85824800)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服务范围 110](#_Toc85824801)

[二、合同期限 110](#_Toc85824802)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10](#_Toc85824803)

[四、项目实施费用组成及支付方式 110](#_Toc85824804)

[五、验收方式 111](#_Toc85824805)

[六、知识产权 111](#_Toc85824806)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11](#_Toc85824807)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11](#_Toc85824808)

[九、违约责任 112](#_Toc85824809)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2](#_Toc85824810)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12](#_Toc85824811)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12](#_Toc85824812)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中共崇州市委政法委员会**委托，拟对**中共崇州市委政法委员会立体化防控系统、雪亮工程、农集区整治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招标编号：510184202100207**

**二、项目名称：中共崇州市委政法委员会立体化防控系统、雪亮工程、农集区整治采购项目**

**三、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四、招标项目简介：本次采购项目共2个采购包**

**1、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采购预算 | 采购包预算 | 最高限价 |
| 1 | 中共崇州市委政法委员会立体化防控系统、雪亮工程、农集区整治采购项目 | 1600万元 | 采购包一：  1020万元 | 采购包一：990万元 |
| 采购包二：  580万元 | 采购包二：560万元 |

（采购需求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2、采购背景：**

"雪亮工程"是以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为指挥平台、以综治信息化为支撑、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以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为重点的"群众性治安防控工程"。党的十八大报告强调"要深化平安建设，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2016年6月，全国第一批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示范城市先行先试;2016年10月，中央已将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建设纳入"十三五"规划和国家安全保障能力建设规划，部署开展"雪亮工程"建设。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鼓励节能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②鼓励环保政策：《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 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③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按照本项目《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进行加分。

④扶持中小企业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享受10%的价格折扣。

⑤监狱企业政策：《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时享受10%的价格折扣。

⑥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时享受10%的价格折扣。

⑦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执行：最后得分相同的，注册经营地在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投标人优先。

⑧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公示的银行及其“政采贷”产品，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银行应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完成对供应商的信用审查以及开设账户等相关工作。

⑨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为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29号）要求,根据《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的通知》（财库〔2019〕41号）及《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19〕45号）有关规定，进一步运用好政府采购政策，鼓励采用优先采购、预留采购份额方式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鼓励动员各级预算单位等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精准消费扶贫，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增收，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

**五、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至（五）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投标人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投标人应列明其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名单；

5、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成都信用”网站（credit.chengdu.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曝光台（www.ccgp-sichuan.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投标截止期。

6、（除本项1-5点规定以外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六、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四川省、成都市关于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根据《成都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营业管理部关于印发〈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和〈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的通知》（成财采[2019]17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为支持执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项目。本次招标活动的中小企业供应商如中标，可无需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融资，融资机构根据其授信政策为供应商提供信用融资

|  |  |  |
| --- | --- | --- |
| 崇州市级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信息一览表 | | |
|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四川省、成都市关于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根据《成都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营业管理部关于印发〈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和〈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融资实施方案〉的通知》（成财采[2019]17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为支持执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项目。本次招标活动的中小企业供应商如中标，可无需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融资，融资机构根据其授信政策为供应商提供信用融资,以下银行开展崇州市本级“政采贷”业务工作。 | | |
| 银行名称 | 联系人及方式 | 融资政策 |
| 成都农商银行崇州支行 | 业务部客户经理:任艳菊 13881851255  业务部客户经理:骆晓峰 13551850363  业务部经理:陈晓阳 13438190630 | 1、授信额度：  （1）流动资金贷款类：最高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中采购总金额的85%；  （2）承兑汇票及保函类：保证金比例不低于15%。  2、授信期限：  （1）流动资金贷款期限原则上不超过18个月，重大项目最高不超过3年，主要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的付款周期确定。贷款期间可展期1次，可提前还款。  （2）银行承兑汇票（纸质）不超过6个月；银行承兑汇票（电子）不超过1年。  （3）保函期限原则上不超过3年，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的付款周期确定。  （4）根据采购文件中约定的采购款项支付进度，增加适当宽限期设置还款计划。  3、利率定价：  原则上不超过基准利率上浮30%。对地处贫困地区的供应商实行更加优惠的定价。  4、办结时间：原则上从资料齐备到审批通过在5个工作日内。 |
| 崇州上银村镇银行 | 副 行 长:龚真真 17740215212  部门总经理:杨彦铭 13981735391  副总经理:黄 龙 13348884865  客户经理:羊孝丽 15884577260  客户经理:尹 翔 13982166628  客户经理:吴翅飞 18982275308 | 授信政策  担保方式：信用  授信期限：不高于采购合同期限，最高不超过三年  利率水平：基准上浮30%  放款时限：审批通过后5个工作日内  授信成数：最高不高于合同总价款的90% |
| 农行崇州支行 | 副 行 长:陈东江 13980843688  副 经 理:何 莉 15982110977  客户经理:唐雪姣 13689013376  客户经理:王 羽 13568936607 | 1、授信额度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金额测定授信额度理论值，最高可贷合同总金额的70%，原则不超过1000万元。小微企业单户信用贷款额度不超过500万元。  2、融资期限  融资到期日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项下应收账款付款到期日后3个月（含），融资期限原则上不超过1年（含），最长不超过3年。  3、融资利率  原则上不超过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上浮30%。  4、还款方式  贷款期限在１年以内的，可采用一次性还本付息方式或一次还本、分期付息方式。贷款期限在１年以上的，采用按月（季）分期还本付息方式。 |
| 中行崇州支行 | 分管行长:王勇 82313560 13980969703  分管主任:龚才兵 82276832 18081054180 | 授信额度：单一合同项下信用授信金额不得高于合同标的的70%，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最长不超过一年。  担保方式：须借款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关联企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也可采购取房地产抵押或第三方保证等。  执行利率：按年化4.5675%执行；非普惠金融贷款企业，在一年期基准贷款利率4.35%的基础上上浮10%-40%。 |
| 重庆银行崇州支行 | 业务部经理:李盛勇 18108259677  小微业务部副经理: 余 蓥13550034115  小微业务部客户经理: 陈文韬 13547927235 | 授信额度：单一合同项下信用授信金额不得高于合同标的的80%，目前暂不超过100万元。  执行利率：申请人信用评价实施差异化定价，原则上不超过基准利率上浮30%。 | |
| 工商银行崇州支行 | 分管行长:张樱川13882296300  分管科长:曲希17760374425  客户经理:余波13688482133  客户经理：华昌庚15828604669 | 融资额度  1、采用信用方式的，单户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200万元,微型企业单户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2、追加以政府采购的应收账款质押作为增信（以下统称“增信措施”），有增信措施的，单户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微型企业单户最高不超过200万元，且一般不超过对应的政府采购合同项下应收账款实有金额的70%，但最高不超过80%。  执行利率：“政采贷”业务定价不得低于人民银行基准利率执行，根据不同客户情况合理确定。  还款方式：“政采贷”贷款根据企业经营特点、应收账款的回款特点确定还款方式，可采用一次性还款或分期还款方式，但须按月付息。 | |

|  |  |
| --- | --- |
| 崇州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银行联系方式一览表 | |
| 银行名称 | 联系人及方式 |
| 成都农商银行崇州支行 | 业务部客户经理 任艳菊 13881851255 |
| 崇州上银村镇银行 | 部门总经理 杨彦铭 13981735391 |
| 中国农业银行崇州支行 | 部门经理 何 莉 15982110977 |
| 中国银行崇州支行 | 分管主任 龚才兵 18081054180 |
| 重庆银行崇州支行 | 业务部经理 李盛勇 18108259677 |
| 工商银行崇州支行 | 分管科长 曲 希 17760374425 |

**七、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自2021年10月26日至2021年11月1日（北京时间：9:00-12:00,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从“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网址：[https://www.zcygov.cn）。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申请获取采购文件](https://www.zcygov.cn）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申请获取采购文件。_x0005_)。

**招标文件获取温馨提示：**

（1）本项目招标文件免费获取。

（2）投标人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参与本项目。如未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3）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项目，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全过程中凡涉及系统操作请详见《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操作指南以政府采购云平台网站发布为准）

**八**、**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1年11月16日上午10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对应项目（包件）。

**九、开标地点：**

（1）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

（2）开标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3）本项目只接受投标人加密并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文件。

**十、招标公告期限：**从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

**十一、本投标邀请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二、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共崇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地 址：**崇州市三元街1号

**联 系 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28-82214712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66号雄川金融中心1栋09层05号

**联 系 人：**许老师

**联系电话：**028-85410068（采购项目相关事宜咨询）、028-62093108（获取文件相关事宜咨询）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内容为准。**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 --- | --- |
| 1 |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 采购预算为1600万元，其中采购包一：1020万元，采购包二：580万元。  最高限价为1550万元，其中采购包一：990万元，采购包二：560万元。  本项目按照“总价”进行报价，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报价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超过最高限价或者不按招标文件进行报价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采购项目分包采购的，在采购金额未超过采购项目总预算金额前提下，采购人可以在评标过程中临时调剂各包采购限价（预算金额不得调整；财政预算明确到各包的不得调整），临时调剂的内容，在评标报告中记录。 | | |
| 2 | 本项目所属行业 | **信息传输业** | | |
| 3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
| 4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或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 | |
| 5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和失信企业报价加成或者扣分 | 一、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3.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3%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二、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1.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本项目对监狱企业参与投标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6 |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①鼓励节能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②鼓励环保政策：《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 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③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按照本项目《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进行加分。  ④扶持中小企业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享受10%的价格折扣。  ⑤监狱企业政策：《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时享受10%的价格折扣。  ⑥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时享受10%的价格折扣。  ⑦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执行：最后得分相同的，注册经营地在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投标人优先。  ⑧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公示的银行及其“政采贷”产品，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银行应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完成对供应商的信用审查以及开设账户等相关工作。  ⑨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为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29号）要求,根据《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的通知》（财库〔2019〕41号）及《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19〕45号）有关规定，进一步运用好政府采购政策，鼓励采用优先采购、预留采购份额方式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鼓励动员各级预算单位等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精准消费扶贫，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增收，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 | | |
| 7 | 信用记录 | 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信用记录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在投标截止前，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通过网页截图的方式进行留存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2.信用记录的使用：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
| 8 | 评标情况公告 | 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时的得分情况、评标结果等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 | |
| 9 | 投标保证金  （实质性要求） |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期间 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采〔2020〕28号），本项目按照“第二章 四、投标文件 16、投标保证金”相关要求执行。 | | |
| 10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 | | |
| 11 | 进口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国家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规定：在没有注明“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情况下，只有国产产品（其中可以含进口部件，见以下释义）才可中标，只有技术需求中标明为“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才允许进口产品投标，但不排斥满足条件国产产品投标和中标。 国产产品定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生产的产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以下简称海关法）的规定，我国现行关境是指适用海关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管辖区域，不包括香港、澳门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 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综合保税区等区域，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这些区域仅在关税待遇及贸易管制方面实施不同于我国关境内其他地区的特殊政策，但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区域，由海关按照海关法实施监管。 因此，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 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认定为进口产品。 | | |
| 12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后90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 | | |
| 13 | 投标文件份数 | **投标文件组成** | **投标文件数量** | **备注** |
| 资格证明文件 | 1份 |  |
| 商务和技术文件 | 1份 |  |
| 开标一览表 | 1份 |  |
| 14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 |
| 15 | 采购文件咨询 | 联系人：许老师、王老师  联系电话：028-85410068。 | | |
| 16 | 开标、评标工作咨询 | 联系人：王老师，联系电话：028-85410068。 | | |
| 17 | 中标通知书领取 | 中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公告后，请中标人凭有效身份证明材料到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  联系人：邓老师。  联系电话：028-62093108。  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66号雄川金融中心1栋09层05号。 | | |
| 18 | 投标人询问 |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投标人询问由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  联系人：许老师、孙老师。  联系电话：028-85410068。  本项目受理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66号雄川金融中心1栋09层05号，邮编：610064。 | | |
| 19 | 投标人质疑 |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对于采购文件的质疑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对于采购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对于采购结果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投标人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等规定进行质疑。**  **投标人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范围。**  **对同一采购过程环节的质疑：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递交质疑的方式：书面形式依法递交，质疑人须向代理机构进行现场确认。**  联系部门：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法务部  联系人：杨老师、孙老师。  联系电话：028-85410068。  通讯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66号雄川金融中心1栋09层05号。  邮编：610064。 | | |
| 20 | 投标人投诉 |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崇州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28-82313883。  联系地址：崇州市永安中路1号。 | | |
| 21 | 签字盖章 |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盖章、签字。 | | |
| 22 | 其他强制性规定(实质性要求) |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必须符合其要求。如涉及3C认证产品的3C认证证书在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招标文件有要求在投标时提供证明材料的除外),但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承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满足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的强制性规定。 | | |
| 23 | 联合体投标  （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 24 | 政府采购合同  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向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 |
| 25 | 备注 | 如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与本表有矛盾，应以本表内容为准。 | | |
| 26 | 温馨提示 | 1.投标人需准备全流程所必需的硬件设备包括电脑（版本 win7 64位及以上）、麦克风、摄像头、CA证书等。建议使用同一台电脑完成投标、评标相关事宜，推荐安装 chrome 浏览器，且解密CA必须和加密CA为同一把。  2.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注册地址：  https://middle.zcygov.cn/v-settle-front/registry?settleCategory=1&entranceType=119&utm=a0017.b1347.cl50.3.c0de9400b91b11eb870ad7da87d69c97 | | |

## 二、总则

###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的采购项目。

### 2、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中共崇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投标人”系指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获取方式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的供应商。

### 3、合格的投标人（实质性要求）

3.1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第五条规定的条件。

3.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3.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 4、投标费用（实质性要求）

4.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5.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5.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3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4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5.5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三、招标文件

### 6、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邀请；

（2）投标人须知；

（3）投标文件格式；

（4）投标人和投标产品（如涉及）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5）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6）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7）评标办法；

（8）合同主要条款。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7、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招标采购单位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投标人的时间，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３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7.3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8、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8.1 本项目不组织。

8.2 投标人自行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四、投标文件

### 9、投标文件的语言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所提供的外文资料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材料。（说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则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0、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11、投标货币

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2、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12.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联合体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

12.3 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投标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投标的一切事务，并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12.4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2.5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2.6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3、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13.1投标人应单独承诺保证在本次采购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采购人享有本次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投标人如欲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同时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否则视为投标人未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不影响有效性。

13.4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因投标人采用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而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 14、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4.1 第一册：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资格符合本章第3条及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的各项要求。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第二册：技术和商务文件**

**14.2.1 报价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

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次采购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投标人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投标人承担。如果任何项目没有标明报价，将被视为投标人不再收取采购人任何额外费用或是该项费用已计算在另外的项目之中。

**14.2 .2技术及商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服务应答，主要是针对采购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服务标准、效率及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的商务部分应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分项报价表；

（4）投标人基本情况；

（5）证明投标人业绩和荣誉的有关材料复印件（如有）；

（6）商务应答表；

（7）技术/服务应答；

（8）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 15、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6、投标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16.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本项目不适用）

16.2投标保证金形式为：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交款账户名称和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将支票、汇票、本票等经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的复印件装订到投标文件中作为已缴纳凭证；本项目不接受其他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6.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前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本项目不适用）

16.4投标人所交纳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本项目不适用）

16.5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如有），在合同签订生效并递交合同原件至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备案，同时交纳足额招标代理服务费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本项目不适用）

注：①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保证金延迟退还或者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协商量可以延迟退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②投标人因涉嫌违法违规，按照规定应当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有关部门处理认定违法违规行为期间不计入退还保证金时限之内。

16.6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投标人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因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承诺不会发生下列情形**）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2）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3）中标后放弃中标、不领取或者不接收中标通知书的；

（4）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给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如需要）；

（6）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的；

（7）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17、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17.1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90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单独载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可以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7.2因不可抗力事件或者采购需求作出必要调整，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应当予以赔偿或者合理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7.3 因采购人采购需求作出必要调整，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应当予以赔偿或者合理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18、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加密

18.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政府采购云平台—CA管理—绑定CA—下载驱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立即下载）。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提交投标文件。

18.2 投标文件每页均应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不得使用投标人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18.3 投标人应使用本企业CA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18.4 招标文件若有修改，投标人根据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制作或修改并递交投标文件。

18.5 使用“政府采购云平台”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请自行前往四川CA、CFCA、天威CA、北京CA、重庆CA、山西CA、浙江汇信CA、天谷CA、国信CA、山东CA、新疆CA、乌海CA等统一认证服务点办理，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提示：办理时请说明参与成都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及时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注册及CA账号绑定，确保顺利参与电子投标。

### 19、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成功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19.2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递交文件的不可预见因素，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将无法递交。

### 20、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20.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对已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补充、修改投标文件并签章、加密后重新递交。撤回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重新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0.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补充、修改。

### 21.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点击“项目采购—开标评标”模块，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等待代理机构开启解密后，进行线上解密。除因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系统无法使用外，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 五、开标和中标

### 22、开标及开标程序

22.1本项目为电子开评标，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

22.2开标准备工作。投标人需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通过本项目“开标大厅”参与不见面开标。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开标大厅（确保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

**提示：投标人未按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错过开标解密时间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2.3解密投标文件。等待代理机构开启解密后，投标人进行线上解密。开启解密后，投标人应在60分钟内，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在线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除因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系统无法使用外，投标人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未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2.4确认开标记录。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展示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等唱标内容。如成功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则只展示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人对开标记录（包含解密情况、投标报价、其他情况等）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如未确认，视为认同开标记录。

22.5投标人电脑终端等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配置：投标人电脑终端等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配置应符合电子投标（含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电脑终端配置要求并运行正常，投标人承担因未尽职责产生的不利后果。

22.6因断电、断网、系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开标活动中止或延迟，待系统恢复正常后继续进行开标活动。

22.6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交易活动无关的言论。

### 25、开评标过程存档

开标和评标过程进行全过程电子监控，并将电子监控资料存储介质留存归档。

### 26、评标情况公告

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时的得分情况、评标结果等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的规定，公告内容应当包括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投标人需将投标文件中涉及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的内容进行标注和说明。若未进行标注和说明的，视为全部内容均可公布，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27、中标通知书

27.1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7.2投标人中标后，拒绝领取中标通知书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于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采用邮寄、快递方式按照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地址发出中标通知书。

27.3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5中标公告发出后，中标人凭有效身份证明、代理服务费交纳凭证领取通知书。

##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服务要求、考核标准

### 28、签订合同

28.1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8.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无法确定中标人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28.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七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式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登记留存。联系人：邓老师，联系电话：028-62093108。

### 29、合同分包

29.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服务）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29.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9.3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 30、合同转包

30.1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人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30.2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31、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 32、履约保证金

32.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 3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投标人需将投标文件中涉及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的内容进行标注和说明。若未进行标注和说明的，视为全部内容均可公布，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34、合同备案

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政采云平台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35、履行合同

35.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5.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36、验收

36.1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36.2 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合格证明到采购人处办理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 37、资金支付

37.1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

## 七、投标纪律要求

### 38、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3）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4）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6）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9）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1）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认定中标无效。

**39.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八、质疑和投诉

### 40、质疑、投诉的处理方式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详细规定请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法律法规模块查询）。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按照以上规定程序和办法提出询问、质疑。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应当在自获得招标文件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范围，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询问、质疑的，将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中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并确保真实性，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人行使质疑权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 九、招标代理服务费

**41、招标代理服务费**

根据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基础下浮10%，向各采购包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本项目代理公司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收款单位：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银行账号：610552237

## 十、其他

42、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政府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和第7章中“一、总则，二、评标方法，三、评标程序”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招标文件不再做调整。

本招标文件中未引用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其他相关的法律、规章的规定执行。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也不是强制适用，是投标人编制具体投标文件的参考，里面内容是可以增减删改的。**

**二、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投标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投标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投标人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投标文件**

## 第一册 资格证明文件

### 一、资格证明文件函

**资格证明文件函**

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为 （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 （招标编号），授权代表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本资格证明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为其有效组成部分，投标人对其真实性承担完全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地址 ： 传真：

联系方式 ： 电子邮箱：

###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项目（招标编号 ）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后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或扫描件）或护照（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则提供护照复印或扫描件）时才能生效，复印或扫描件盖有投标人公章。

### 三、承诺函

**承诺函**

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四、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我单位没有向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投标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 四、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其他的材料或文件

### 五、其它投标人认为需要递交的材料或文件

**投标文件**

## 第二册 商务和技术文件

### 一、投标函（实质性要求）

**投标函**

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 “ ”项目（招标编号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采购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货物，投标报价为 。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应尽义务，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我方同意本招标文件依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的惩戒。

4、我方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交的资格证明1份；商务和技术文件1份；用于唱标的“开标一览表”1份。

5、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开标一览表（实质性要求）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招标编号 | |  | | |
| 包件号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 投标报价（万元） | 备注 |
|  |  | |  |  |

注：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法定税金、公司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多种构成因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一切费用。

2. 以上表格如不能完全表达清楚投标人认为必要的费用明细，报价人可自行补充。“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公章。

3. “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应与“分项报价表”分项报价合计一致。

4．如投标文件中未对第1条做出明确承诺，视为默认。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三、分项报价表

仅作参考，投标人可自行拟定格式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投标报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万元） | |  | |

注：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法定税金、公司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多种构成因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一切费用。

2、“分项报价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3、“分项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四、商务应答

**商务应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 | 网址 |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
| 账号 |  | | | 技工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六、技术/服务应答

**技术/服务应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技术/服务应答** | **说明**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投标人必须把招标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列入此表。

2．按照采购内容及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七、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常住地 |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管  理  人  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  术  人  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售后  服务  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八、投标人类似业绩

**投标人类似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九、中小企业证明材料（适合中小企业参与本项目使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 十、监狱企业证明材料（适合监狱企业参与本项目使用）

**监狱企业证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适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本项目使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投标日期：

注：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投标人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十二、其它投标人认为需要递交的材料或文件

（格式自拟）

### 十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其他的材料或文件

（格式自拟）

# 第四章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如涉及）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 采购包一、二均适用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至（五）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投标人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投标人应列明其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名单；

5、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成都信用”网站（credit.chengdu.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曝光台（www.ccgp-sichuan.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投标截止日；

6、（除本项1-5点规定以外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资格证明文件函

## 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五、承诺函

# 第五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采购包一、二均适用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对于已完成“多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投标人，提供由相关政府部门核发的已加载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投标人为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提供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即可。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提供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出具的投标人2019年度以来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提供投标人2019年度以来任意一年内部财务报表复印件或提供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提供2020年至本项目开标前任意3个月投标人缴纳税收后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提供2020年至本项目开标前任意3个月投标人缴纳税收后银行出具的回执单复印件；

## 五、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提供2020年至本项目开标前连续2个月投标人缴纳社保后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

##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投标人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投标人应列明其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名单；

5、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成都信用”网站（credit.chengdu.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曝光台（www.ccgp-sichuan.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投标截止期；

6、（除本项1-5点规定以外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 八、资格证明文件函

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一、资格证明文件函格式；

## 九、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十、承诺函

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三、承诺函。

**注：1.本章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与第四章的规定要求对应，除投标人自愿以外，不能要求投标人提供额外的证明材料。如果要求提供额外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有权不予提供，且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

**2.本章为资格审查的主要依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会将核实投标人所作承诺的真实性，确保投标人诚信承诺。**

**3.以上证明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人严禁提供虚假承诺，如提供虚假承诺将报告监管部门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5. 供应商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约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部门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若虚假响应，取消中标资格。**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重大违法记录中的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是: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为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四川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规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17号)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为准。**

# 第六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一、采购概况

**（一）采购背景**

"雪亮工程"是以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为指挥平台、以综治信息化为支撑、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以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为重点的"群众性治安防控工程"。党的十八大报告强调"要深化平安建设，完善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2016年6月，全国第一批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示范城市先行先试;2016年10月，中央已将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建设纳入"十三五"规划和国家安全保障能力建设规划，部署开展"雪亮工程"建设。

**（二）采购预算**

本项目为包干价，采购预算为1600万元（采购包一：1020万元，采购包二：580万元）；最高限价1550万元（采购包一：990万元，采购包二：560万元） 。投标人的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法定税金、公司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不可预见费、本项目招标代理公司收取的服务费等多种构成因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一切费用，投标人报价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风险的因素，合理报价，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现场踏勘**

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现场勘查，投标人可自行组织，勘查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勘查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全部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勘查不能影响采购人工作秩序。

## 采购包一

## 二、技术服务要求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通过技术创新、应用创新、管理创新相融合，聚焦实战应用，提高系统的预测预警预防能力，将“雪亮工程”打造成为智能化视频图像围栏，技术与机制融合创新的社会治理实战应用平台，推动社会治理模式从事后被动调看转变为事前主动防控，决策模式从靠人力和经验转变为大数据关联碰撞分析。

系统设计覆盖视频联网、视频查看、图像结构化（人脸、人体、车辆），人像布控、人脸图库、人体图库、车辆图库、以图搜图、轨迹分析、权限管理、设备管理、运维管理等业务实际需求，数据可以纵向、横向共享应用。采集的数据丰富、关联性强，功能齐全，解决现有应用系统数据少、功能少、实战性弱的不足。

###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规范

在监控点位所指向场所部署安装摄像机，应以项目整体的前端布防结构和具体场所中的图像采集要求为依据，根据现场环境特点确定视频图像采集区域、摄像机安装位置及其它安装技术细节。

#### **1、点位现场勘查**

现场勘查应对拟建设点位处的自然和社会环境情况进行考察，了解人流量、车辆等监控目标的运动特点，梳理影响摄像机成像质量的干扰因素，确定满足要求的视频图像信息采集区域和相应的安装位置。

现场勘查中需要了解和排除成像干扰因素，前端摄像机部署中应当注意克服成像的不利因素。

应根据现场勘查情况确定是否需要使用补光设备。若确需使用补光设备，对于道路视频监控的补光设备应遵守GA/T 1202-2014之要求，在人行区域不宜安装气体爆闪灯。

现场勘查宜对是否采取措施对人、车运动轨迹进行诱导、约束给出建议。

#### **2、安装点位**

根据现场勘查情况并结合前端布防结构要求，项目的建设部门、应用部门及设计施工单位间应充分沟通协商，协调视频监控摄像机的安装方式、视频图像采集区域划分等内容，避免点位间任务重叠或冲突，确认摄像机部署所需的网络、供电等安装条件。

#### **3、安装高度规范**

摄像机的建设高度以聚焦人、车、物为主，兼顾场景覆盖。根据部署的实际场景、地点选择最佳高度。人行通道建议摄像机距地面高度2.4-2.6米，车行通道建议摄像机距地面高度3.5-4.5米。

#### **4、安装调试规范**

本项目采用的摄像机为智能摄像机，应按照 GB/T 30147《安防监控视频实时智能分析设备技术要求》、GA/T 922.2《安防人脸应用系统 第二部分：人脸图像数据》进行要求安装调试。

#### **5、杆体选型要求**

考虑扩展性，预留摄像机安装位；兼顾美观性和实用性。杆体高度和支臂长度满足监控场景的要求；底法兰选用优质钢材制作成型；杆体表面处理采用内外热浸锌工艺和静电喷塑工艺；镀锌层表面应光滑美观，无褶皱、流坠及锌瘤、起皮、斑点、阴阳面缺陷存在；杆体颜色综合城市格调、周边环境、地理位置等因素确定，目前可选标准灰、乳白或深灰，各镇（街道）的杆体颜色必须统一，由承建单位根据各镇（街道）实际情况而定。

#### **6、箱体选型要求**

不低于IP65防护等级；所有的电源、传输设备、防雷器等前端辅助设备都可安装在设备箱内；具有防雨、防尘、防高温、防盗等功能；箱体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箱体背板厚度不小于1.2mm，其余面板厚度不小于1.0mm；箱体表面喷涂防锈油漆，箱体可根据需要喷涂标识，如“崇州市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箱体进线孔有胶套保护，防止各种线缆被刮伤。

###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

#### **1、总体服务内容要求**

投标人在服务期限内需提供前端服务、后台服务、运营服务。

前端服务包含提供结构化摄像机326路，实现人脸及车辆等抓拍分析；提供高空摄像机2路，实现高空AR应用；提供枪球联动摄像机5路，实现异常聚集、异常举动事件告警；提供IP智能广播5路，实现智能广播功能。

后台服务包含提供中心支撑设备，实现资源存储及应用支撑；提供应用平台，实现视频综合管理平台升级、图像大数据应用、应急处置应用。

运营服务包含提供3年的运营服务。

#### **2、具体服务内容要求**

（1）投标人应提供业务机房供本项目使用，业务机房应满足以下要求：机房的市电配电来源于两个不同的市电开闭所；具备UPS不间断电源系统；机房UPS供电系统应配备后备电池组，后备电池组满负荷供电不小于30分钟；机房应配备发电机以保障后备电力供应，在满载情况下，发电机燃料储备不小于8小时；机房主备电源切换时间不大于10分钟。市电电池切换时间、市电旁路切换时间应为0ms。

（2）新建视频接入原视频管理平台，平台新增视频接入授权许可不少于700路，并进行系统升级和100路视频转发扩容，以满足功能和终端扩展需求；视频智能应用平台结构化算力支持图像数量不低于631路；平均20用户并发使用，页面功能操作平均响应时间不大于2秒；新建视频监控点位实时视频延迟时间不超过3秒；进行人脸、人体、车辆特征比对检索分析，平均响应时间不超过3秒；图像大数据应用需要能进行深度学习、高性能计算、全局聚类、全目标结构化、大数据智能分析。

（3）提供数据存储服务，投标人应采用有效存储进行存储（按全存储的70%），存储时间不低于30天。本次项目人车图片数据保存不低于180天。人脸/人像/车辆抓拍。抓拍摄像机631路，平均每个点位每天通过人及车合计抓拍不低于5000张，每条抓拍图片记录不低于0.35M。报警抓拍数据存储时间不少于1年。抓拍摄像机631路，车辆/人脸抓拍报警，平均每路每天预警抓拍记录不低于20条，每条报警记录不低于2M。

（4）为了保障平台的运行安全性与可靠性，此次项目建设所采用的智能分析系统软硬件均须本地化部署。投标人应采取足够的安全防护措施，保障项目建设的各个部分的物理安全、网络安全、主机安全、应用安全、数据安全。

（5）前端摄像头接入网络带宽不低于10Mbps，系统部署机房到综治中心链路带宽不小于1000Mbps，以系统运行流畅，满足业务操作为最低要求。本项目网络性能指标需要满足通信行业标准YD/T 1171-2015 中规定的0 级服务质量等级要求，其对于传输网络的服务质量（QoS）等级标准如下：网络时延上限小于100ms；时延抖动上限小于50ms；丢包率上限小于1×；包误差率上限值1×。当信息（包括视音频信息、控制信息及报警信息等）经由网络传输时，时延指标满足下列要求：前端设备与接入监控中心的信息延迟≤2000ms；前端设备与用户端设备间端到端延迟时间（不含解码缓存的延时），即用户端首次发起点播信令到接收到前端设备视频流数据包的时延≤2500ms；前端设备的编码I 帧间隔设置应≤1000ms。

（6）提供安全防护服务，设备机柜区域应置于机房火灾报警及气体灭火系统防火范围内；设备机柜区域应置于机房视频监控范围内，并确保无监控死角，监控系统录像资料应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三个月。机房大楼防震烈度防烈度应至少按照8度设计，9度构造措施。

（7）提供存储资源，存储资源主要满足视频存储1个月、抓拍图片存储6个月、报警图片存储12个月（按每个摄像头每天抓拍5000张，报警20张），按633路摄像机有效存储要求配置（并确保一定的资源预留）。

（8）提供算力资源，所提供相关资源应满足图像大数据应用、应急事件处置应用、AR应用及视频综合应用等应用平台的服务支撑及631路视频结构化算力支撑。

#### **3、具体服务标准**

##### （1）前端服务标准

###### 1.1结构化摄像

1.1.1提供326路结构化摄像机；摄像机镜头至少200万像素CMOS；支持H.265或H.264编码，最大可输出1920×1080@25fps；最小照度：彩色≤0.001 Lux，黑白：≤0.0001 Lux；抓拍图片分辨率不小于1920×1080；通讯接口：至少提供1个RS-485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RJ45以太网，1路F+F-输出接口，可作为补光灯输出控制；

▲1.1.2具有抓拍图片大小压缩功能，压缩比0-100可设；

▲1.1.3具有智能分析功能，可设置为人脸抓拍模式、车辆抓拍模式和混合抓拍模式，最多可设置10边形检测区域，并可在监视画面上设置人脸检测最小瞳距；支持对行人正面、侧面、背面检测、框选和抓拍，支持非机动车（自行车、三轮车、电动车）和机动车抓拍，支持人脸、车牌小图、人脸与人体、车牌小图与车辆关联显示；支持摩托车驾驶员是否戴头盔检测，行人是否怀抱物品进行检测；支持识别车头子品牌标志应不少于6000种，车尾子品牌标志应不少于3200种。

###### 1.2高空摄像

1.2.1提供2台高空摄像机；全景视频分辨率和帧率≥3840×1080@25fps，细节视频分辨率和帧率≥2560x1440@25fps，最低照度彩色≤0.0005lx，黑白≤0.0001lx；细节镜头传感器靶面尺寸需≥1/1.9英寸，支持≥38倍光学变倍，最大焦距≥240mm，支持水平及垂直电动旋转，支持水平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15°-90°，支持自动翻转；支持人脸人体车辆同时抓拍，人脸人体关联输出，支持对人脸、人体、车辆结构化属性特征信息提，支持全景、细节关联跟踪；具有≥1对音频输入/输出接口、≥5路报警输入、≥2路报警输出、≥1个RS485接口、≥1个存储卡接口，内置红外补光灯，补光距离≥200m，工作温度范围≥-30℃-65℃，防水防尘等级≥IP67。

▲1.2.2至少可输出全景和细节两路视频图像，全景视频图像内置≥2个镜头，细节视频图像内置≥1个镜头，内置至少2颗GPU芯片，全景通道和细节通道均有独立的补光灯；全景通道可输出两个镜头无缝拼接的全景图像，拼接偏差像素≤4个像素，全景画面水平视场角≥185°，全景通道支持垂直旋转，旋转范围≥10°可调；支持在预览画面及抓拍图片中叠加人员和车辆的移动轨迹，轨迹颜色支持红色、黄色、蓝色、绿色等颜色，轨迹末尾具有一个方向箭头，指向目标离开的方向，抓拍图片大小≤500KB；

▲1.2.3具备AR标签管理功能，可对监控区域的常规点位、卡口点位、人脸点位、重点道路、重点场所等进行标签标注，最多可添加≥500个标签，当云台明显抖动、转动、或进行镜头变倍时，标签应跟随标定的目标物移动，并在画面中与目标物保持相对静止；支持添加≥20个物体标签，可开启或关闭标签显示功能，显示透明度可配置，添加的物体标签可在全景和细节画面中显示，细节画面的标签不会跟随云台的旋转而发生偏移；支持备声音警戒功能，可设置≥10种警戒音、提示音、自定义语音，报警次数≥1～50次可设；可通过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离开区域侦测等报警事件，联动声音报警；

###### 1.3联动摄像

1.3.1提供5台枪球联动摄像机；满足全景相机+细节相机的双通道设计，所提供的2个视频通道分辨率均≥2560x1440@25fps；双镜头靶面尺寸均需＞1/1.9英寸，细节相机采用电动变焦镜头≥4倍光学变倍，最大焦距≥50mm，最低照度彩色≤0.001lx，黑白≤0.0005lx，支持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背光补偿功能；细节相机应支持PTZ转动，转动速度可设；支持≥3种智能资源模式切换，支持混合目标全结构化模式，人体最远检测距离≥40米，人脸最远检测距离≥30米，车辆最远检测距离≥15米。支持人员自动检测并联动变焦镜头进行快速锁定抓拍，提供满足人脸比对的图片，并进行人体人脸关联，支持人体、车辆自动检测抓拍；具有≥1个RJ4510M/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1对音频输入/输出接口、≥1对报警输入输出接口；采用温和白光补光，全景补光距离≥40米（监控），细节补光距离≥30米（人脸抓拍），防护等级需≥IP66。

▲1.3.2细节画面支持快速聚焦，从聚焦开始到聚焦结束用时≤0.01s，支持正面/侧面/背面行人的检测、跟踪、抓拍，支持对骑自行车、骑三轮车、骑电动车、踩平衡车等非机动车的检测、跟踪、抓拍；应具有多个补光灯，其中细节摄像机的每个补光灯均包含红外补光模块和白光补光模块；具有对镜头前盖玻璃进行加热功能；

▲1.3.3支持对距离设备≥30米处人脸进行抓拍，并可生成分辨率≥110×120的人脸图片，图片中人脸两眼瞳距应≥40像素；支持将细节通道中抓拍的人脸图片和全景通道中的人体图片进行关联比对，可对同一目标进行双画面关联显示；支持人脸抓拍去重功能，去重后在所有人脸抓拍图片中，同一人脸抓拍图的数量占比应≤1%。

###### 1.4 广播

提供5台智能IP音箱；良好的箱体密封性能，快速传导的全铜镀镍接地柱。符合户外恶劣环境的使用及安全要求，且符合IP54防护等级认证要求。内置一路网络数字音频解码模块，支持IP/TCP、UDP、IGMP(组播)等通讯协议，实现网络化传输16位CD音质的音频信号。内置数字功率放大器模块，音质细腻，功率强劲。支持服务器统一授权操作管理功能，统一配置管理用户及密码功能；支持100级自定义音频优先级默音控制功能。

###### 1.5监控前端

提供监控前端机箱1项；规格：480\*530\*280mm（±10mm）：镀锌板材厚度不小于1.2mm。整体满足333路视频安装需要。

###### 1.6监控立杆

提供监控立杆1项；立杆高2.5-4.5m可选，支臂长0.5-3m可选；杆体由Q235加工制作一次成型；口径不低于80mm/120mm，管臂厚度不小于5mm；支臂口径60mm\*3mm。满足333路视频安装需要。

###### 1.7基础

提供基础1项；公共安全标准实施、水泥、沙石、钢筋、安装附件（包括电源电缆、信号电缆和光纤）及调试等。满足333路视频安装需要。

###### 1.8手孔井

提供手孔井1项；300\*300\*400（mm）(含材料)，满足333路视频安装需要。

##### （2）后端服务标准

###### 2.1中心支撑

2.1.1算力支撑

提供算力支撑1项；总体配置不低于2颗Intel Xeon（不少于12核，主频不小于2.2GHz）；总体配置不低于192G内存；总体配置不低于5块240G SSD及2块4T SATA；总体配置不低于4块NVIDIA Tesla GPU高性能运算卡；每台服务器配置不低于双万兆光口和电口；总体满足631路视频算力要求。

2.1.2应用支撑

提供应用支撑1项；总体配置不低于10颗Intel Xeon（不少于10核，主频不小于2.2GHz），6颗Intel Xeon（不少于10核，主频不小于2.4GHz），2颗Intel Xeon（不少于18核，主频不小于2.6GHz）；总体配置不低于1000G内存；总体配置SSD硬盘不小于6T SSD、SATA不少于50T ；总体满足图像大数据平台、视频平台升级、应急处置平台的应用部署要求。

2.1.3视频存储

2.1.3.1提供视频存储1项；总体满足在原有视频存储基础上提供633路视频存储1个月扩容要求；应支持1TB、2TB、4TB、6TB、8TB、10TB、12TB、14TB、16TB、18TB、20TB等容量硬盘，支持氦气硬盘和空气硬盘，支持硬盘交错/分时启动；支持全局、局部等多种热备选择，支持坏盘自动重构；支持当磁盘处于非工作状态下，进入休眠状态，进行读写操作时可被唤醒，增加磁盘寿命；支持智能风扇调速，支持智能CPU调频等功能；能够直接接入支持GB/T28181-2011、GB/T28181-2016、ONVIF、RTSP、PSIA 标准的前端设备并存储录像文件；支持存储空间虚拟化管理，支持云内容灾备份，支持一体化运维，支持多存储设备容量整合，形成录像池；可根据用户业务分配通用、文件、视频、图片等类型存储空间；支持在线弹性伸缩录像池的容量空间，不影响业务继续读写；

▲2.1.3.2支持磁盘自动修复功能，当磁盘发生非物理性损坏导致读写中断等异常时，设备可自动判断磁盘损坏程度，可通过磁盘冷启动进行恢复操作，业务不中断；支持故障隔离功能，存储业务模块可存放在不同容器中，一个业务模块故障时，不影响其它业务模块，系统可自动重启业务模块并恢复原有业务；支持虚拟化成≥5台具有同等软件能力的设备；支持硬盘体检功能，支持硬盘体检报告、磁盘深度体检与磁盘档案查看，支持图形化显示硬盘生命周期曲线、显示硬盘原始数据读取错误率、上电时间、上电时长计数、意外断电计数、重映射扇区数、磁盘振动等多种硬盘相关健康值；

▲2.1.3.3支持全帧索引回放，并支持下载视频文件；支持在录像文件目录损坏时重建索引、恢复录像查询；支持硬盘无螺丝安装，支持远程实现每一块硬盘指示灯的单独点亮操作，可定位磁盘位置；

2.1.4图片存储

2.1.4.1提供图片存储1项；总体满足631路机构化摄像机抓拍图片存储6个月及报警图片存储12个月的需求；所提供设备应由管理节点和/或存储节点组成，且系统可扩容，增加管理或存储节点。在多节点系统中，任何一个存储节点出现故障，应不影响数据的正常存取；支持控制流与数据流分离，数据的存储或读取由存储节点并行读写。支持最少1台存储节点即可构建云存储系统；支持2~16台存储节点组成的全对称架构部署模式；管理节点支持单机、HA 主备、集群3 种工作模式，管理节点支持2N+1个节点构成的All-Active 集群方式，最大可支持17个节点，管理节点和存储节点都为对等工作模式对外提供服务，元数据副本数最大可达32个副本。支持按毫秒级自定义时间段进行视频精准检索、回放、下载，回放支持豪秒级定位回放、关键帧回放、回放暂停、倍速快放、慢放等。支持存储空间虚拟化管理。支持多存储设备容量整合，形成录像池；可根据用户业务分配通用、文件、视频、图片等类型存储空间；支持在线弹性伸缩录像池的容量空间，不影响业务继续读写。

▲2.1.4.2支持一套云存储系统可对外提供多种类型数据混合存储，同时支持分布式流式存储，分布式对象存储、分布式文件存储、分布式块存储。支持前端设备和存储设备之间直接存储，采用块级存储，不生成文件（即不使用文件系统），无碎片。支持聚合下载，即并发从多台存储节点中下载某一个时间段录像、图片、智能结构化数据、文件。

▲2.1.4.3支持按照设备可用容量实现负载均衡，各存储节点上存储的数据量在稳定状态下保持均衡，差距小于5%；云存储支持双控设备双active的工作方式，存储任务和压力平均分摊到两个控制器上面。支持按照接入任务数实现自动负载均衡，支持前端设备自动分配到存储节点。各节点间读写任务数差距±1。

2.1.5核心交换机数据扩展

提供核心交换机数据扩展1项；满足机房相关服务器、存储等设备的接入。

2.1.6核心交换机电源扩展

提供核心交换机电源扩展1项；满足核心交换机扩容要求。

2.1.7机柜

提供机柜1项；42U服务器机柜，满足相关机房设备的安装，并预留一定空间。

###### 2.2应用平台

2.2.1视频管理平台

提供视频管理平台1套；对原有雪亮综合视频管理平台进行功能及性能升级。并满足以下需求：（此条不计入评分条数）

**2.2.1.1基础管理平台**

2.2.1.1.1提供基础管理平台支持提供统一用户管理、账户认证等功能，支持用户业务可按鉴权展示在统一客户端门户上；支持对前端监控设备、卡口设备、人证设备、探针设备、告警设备、人脸抓拍机等进行接入管理；支持实时预览控制，支持画面抓图、录像、电子放大、3D放大、云台控制、视频增强、音频播放、对讲等功能；支持安装车辆、人脸、人体、融合数据、通用融合、以图搜图、wifi等大数据应用服务组件用于数据处理；支持人脸检索功能，可按姓名、证件号、年龄段、是否戴眼镜、是否微笑、通道列表对人脸数据进行检索；支持人体检索功能，可按上衣颜色、下衣颜色、运动方向、目标大小、性别、年龄段、发型（长发、短发、未知）、是否戴帽子、是否拎东西等属性对人体数据进行检索；支持非机动车检索功能，可按车辆类型（二轮车、三轮车）、骑车人数（单人或多人）、汽车类型（自行车、摩托车）对非机动车数据进行检索；支持车辆检索功能，可按车牌号、车辆颜色、车辆品牌、车辆类型、车牌颜色、车牌类型对车辆数据进行检索；支持自动生成操作日志、系统日志，并可对日志进行查询；支持通过设备树或电子地图选择点位对实时视频、实时图片及静态图片、录像进行结构化分析，并可对任务进行添加、删除、修改等管理，并展示分析进度；支持通过用户角色配置告警信息查看权限、告警监控点位权限、告警人员库权限；支持巡检计划配置和结果展示，支持对前端设备的巡检计划进行配置，并配置巡检时间、巡检频率并在巡检结束后自动生成巡检报告。

▲2.2.1.1.2支持基于电子地图圈选、框选点位创建结构化分析任务，对实时视频中对人体、机动车、非机动车的目标进行跟踪并将分析结果滚动展示，支持选定目标轨迹播放；支持针对所选区域下的监控点状态、录像巡检状态、视频诊断状态及点播状态进行一键巡检，并展示异常状态及在线状态数据，支持巡检数据导出，支持依照所选区域及其子区域的巡检得分排名；

▲2.2.1.1.3支持监控点取流链路诊断，支持图形化展示监控取流链路诊断结果，并显示错误信息以及错误解决建议，同时支持展示设备最近告警信息及监控点最近告警信息；支持录像分段回放功能，可以将录像文件等分成多个片段同时回放，通过分割点的图像差异，快速确定回放关键录像时段；支持设备、通道在线/离线信息查看，支持视频在线率、完好率、达标率的视频诊断，并以饼状图形式展示视频异常统计情况。

**2.2.1.2 AR实景应用**

提供AR实景应用满足至少2路高点视频应用；系统支持联动前端设备对接应用平台汇聚多维信息，可实现布控报警可视化、数据展示动态化等实时管控应用。平台可提供了高低点视频预览，云台控制、多画面轮巡，标签同步回放，标签管理、标签分层、数据可视化展示等基础功能，包含视频、建筑物、客流量、移动标签等行业通用标签,同时能对接了行业应用平台实现了车辆、人脸、人体、信控、诱导屏等可视化应用展示。支持标签自定义功能：至少可提供标签配置web界面,简单标签的自定义，至少应包含了文本、图片、超链接、视频这四类控件的标签。全景视频中支持实时视频图像标注，能够对视频画面中重点位置、区域进行标签标注，能够直观展示视频画面区域内有效信息、属性和特征，支持至少450个及以上标签数据。支持展示车辆黑名单报警，在全景视频中可实时报警提示。车辆黑名单报警显示车辆牌号、抓拍时间、抓拍地点等数据。支持展示人脸黑名单报警，在全景视频中可实时报警提示。人脸黑名单报警显示人员信息、抓拍时间、抓拍地点等数据。支持接入移动端设备（车载、单兵、执法记录仪等），移动端设备上报GPS信息，平台会自动进行GPS信息与视频坐标信息的转换。从而将移动设备在全景视频画面中以标签的形式展示出来。而且标签会随着移动设备的移动而移动，点击移动标签，可以打开对应移动设备关联的视频以及相关信息。标签功能应支持一键关闭标签详情窗口、标签过滤、标签检索、标签位置偏移纠正、标签堆叠显示等功能。

2.2.2图像大数据平台

**2.2.2.1****基础管理**

2.2.2.1.1 1套；支持人像记录检索：支持按时间、感知设备（摄像机、人脸识别终端）、姓名、性别进行人像抓拍记录的检索，检索结果显示抓拍时间、地点、抓拍场景图和人脸小图。能够确认身份的支持姓名显示。支持上传人脸图片，在人脸抓拍的记录中检索与该人脸相似度高的人像记录，包括抓拍的时间、地点、抓拍场景图和人脸小图。支持上传人脸图片或输入人员姓名，进行人员的轨迹分析，可设置检索时间、感知设备范围、检索阈值、检索数量等检索条件。检索结果可按时间、按地点进行聚类、排序。

▲2.2.2.1.2路人搜索性能：支持至少2亿以上路人库，平均搜索时间<10s。

▲2.2.2.1.3人像比对告警准确性，要求当人员库≥2万时，人员误报率≤5%，人员漏报率≤15%。人员聚类准确性，要求当目标人群总数≥2万时，未识别身份人员抓拍图片聚类准确率≥90%。平台兼容性，要求支持前端人脸采集设备和人脸抓拍系统的厂商品牌≥10种。平台静态比对性能，要求支持≥1500万静态底图库，对≥1500路人脸抓拍前端抓拍的人脸图进行静态比对并形成人员人脸轨迹，支持人脸抓拍图进行闲时比对处理性能≥150次/s。

**2.2.2.2人脸聚类算法**

支持对人脸特征的聚类及分类查询；提供标准接口对接，反馈人脸VID信息。

**2.2.2.3以图搜图引擎**

支持16亿人体/车辆/非机动车目标或6亿人脸的以图搜图秒级返回结果；支持集群堆叠。

**2.2.2.4数据接入**

提供视频图像采集设备、采集系统、解析系统采集的人脸、人体、机动车辆、非机动车辆等视频图像信息，及终端设备信息的标准化的采集接入及转发接口服务能力。负责业务模块及资源配置的中心管理，提供用户认证、权限认证、日志管理及组件管理等公共服务管理功能。负责系统电子地图数据发布的服务，提供设备信息、视图信息等资源的时空可视化定位与活动轨迹展示的能力，支持各类GIS平台接口对接。

**2.2.2.5大数据管理**

负责系统大数据模块的综合管理与计算调度。通过大数据模块服务，提供各个服务之间的计算资源调度、负载均衡、性能调优等，为系统上层服务及应用提供数据支撑。提供结构化数据的索引和查询能力，支持通过姓名、证件号、地址、车牌号、标签等信息进行全文检索。

**2.2.2.6业务数据**

负责系统基础数据、服务以及功能数据权限的过滤、控制，提供100用户并发访问的基础支撑和负载能力；负责系统中配置数据、业务数据、用户权限数据、组织结构数据的存储与管理。

**2.2.2.7设备同步服务**

负责接入前端摄像机、国标平台，同步设备信息并获取设备数据；支持展示设备分类、抓拍数据、报警数据、资源库、档案数据等。

**2.2.2.8超级地图应用**

支持图上作战，综合运用视频、人脸、人体、车辆、非机动车等多维数据刻画目标轨迹。

**2.2.2.9数据检索应用**

提供系统中各类资源信息的统一管理与检索，支持对人脸、人体、机动车辆、非机动车辆等各类结构化信息的单项/组合检索能力，支持单张/多张以图搜图应用。

**2.2.2.10时空研判应用**

提供人脸1：1比对、车辆频次分析等技战法应用。

**2.2.2.11一人一档应用**

支持一人一档；支持人员的档案查询、以图搜档、档案详情。

**2.2.2.12一车一档应用**

支持一车一档；支持车辆的档案查询、档案详情。

**2.2.2.13实战应用**

提供场景化技战法能力，支持自定义预警规则和业务场景；支持人员出现类、人员离开类、同行分析类等预警规则。

**2.2.2.14报警布控**

支持车辆、人脸布控库的批量导入，支持车牌布控、人脸特征布控及报警记录的实时展现和查询。

**2.2.2.15统计分析**

支持按区域、监控点，时间段条件，统计全时段人员/车辆的流量、属性统计，并以图表方式展示。

**2.2.2.16资源管理**

支持国标平台设备的同步、摄像机设备的接入、视频文件的单个/批量上传、图片流接入以及抓拍机的统一接入和管理。

**2.2.2.17系统管理**

支持组织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日志管理等功能。

2.2.3应急处置应用系统

**2.2.3.1调度系统对接**

对系统进行数据对接和应用整合，与视频应用平台进行对接，端接口可开放，可将位置、语音、视频等核心功能集成。

**2.2.3.2对讲应用**

支持调度台呼叫、强插/强拆/强断、群组呼叫、临时组呼、群组优先级、成员优先级、多路群组监听等功能；支持语音会议和视频会议；支持地图对人员分布查看、电子围栏、轨迹回放、对讲地图联动、自定义标点、电子围栏、框选调度、地图标注等功能；支持视频应用的双向视频通话、拉取视频、多窗口监控、边传边录、录传不断、视频分发、视频推送、平台视音频截取功能、国标接入、语音喊话等功能；支持广播通知、事件上报、任务闭环、媒体管理-实施视频录像记录管理、媒体管理录音记录管理、广播信息管理、登录日志、操作日志等业务操作。

**2.2.3.3终端管理**

支持对讲组织机构管理、用户管理、群组管理、终端号码资源管理；对采集定位终端（对讲、手机）进行定位、人员信息绑定、类别划分、权限管理。

##### （3）运营服务

3.1投标人在服务期限内提供日常巡检。包含对设备、网络和系统的巡检，记录计算资源、存储资源、系统功能的使用情况和趋势;对机房环境进行巡检，及时发现硬件故障等问题。通过系统主动对设备在线数、图像质量等进行定期查看记录,及时进行解决。

3.2投标人在服务期限内提供数据备份要求。制定数据备份策略,按规定进行数据备份工作，保证数据备份的可用性和完整性，定期开展数据恢复性测试。

3.3投标人在服务期限内提供预案管理服务。确定系统各个服务所需的各项监控、系统指标的阈值或临界点，以及出现该情况后的处理预案。建立和更新服务预案文档，并根据日常故障情况不断补充完善。

3.4投标人在服务期限内提供运维管理服务。成立由软、硬件与系统集成工程师组成的技术支持及运维服务小组，为项目提供全程的运维服务:每日进行在线巡检,及时发现潜在问题;电话解答用户方提出的技术问题;现场提供一般性技术咨询及处理;进行问题排查，到达问题出现现场按照故障响应要求进行问题修复。

3.5故障响应要求

|  |  |  |  |
| --- | --- | --- | --- |
| 故障级别 | 故障分类 | 响应时限 | 恢复时限 |
| 一级故障 | 前端设备损坏，点位断电、点位断网、平台系统无法使用。 | 7x24小时及时响应 | 4小时到达现场，12 小时内恢复（遇不可抗力，恢复时限顺延） |
| 二级故障 | 前端设备无法控制、视频质量异常、平台系统部分功能模块出现故障 | 7x24小时及时响应 | 6小时到达现场，24 小时内恢复（遇不可抗力，恢复时限顺延） |
| 三级故障 | 前端设备污浊、视频画面受阻。 | 7x24小时及时响应 | 8 小时到达现场，48 小时内恢复（遇不可抗力，恢复时限顺延） |

3.6投标人每月5日前汇报上月系统运行情况，出具书面系统运行巡查、分析报告，统计数据表册，形成维护报告。并在每次故障解决后5日内，为使用方出具本次系统故障分析说明。

3.7投标人应根据相关政策、法规、通知的要求和系统的应用情况，识别本项目存在的潜在风险，提交风险识别报告及解决方案，协助用户方消除潜在风险。

3.8投标人制定相应的培训目标、计划、培训内容和要求，分类、分批实施。初验合格后提供培训服务。在培训过程中采用集中培训的方式，保证培训的效果和覆盖面。培训完成后保证采购人全面掌握整个系统的设计思想，系统架构及全部功能；熟练掌握系统运行及维护方法；培养强烈的责任心和工作意识；保证系统安全运行的各种权限分配、密码、操作人员可能引起安全隐患的预防知识等。培训主要内容包含总体架构讲解、相应功能遍历讲解、上机实践、讨论总结、其它需要培训的内容。

## 三、商务要求

### （一）采购标的需满足的其他相关要求

#### **1、本项目需配备的专业服务团队要求（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项目负责人1名、技术服务人员≥3人、运维服务人员≥3人。投标人在中标人后应将本项目的服务团队向采购人备案，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变动。

#### **2、其他相关要求（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所涉及的安装调试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方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投标人应保证为本项目所投入的产品、设备等均为正规厂家通过正规渠道销售的产品、设备，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本项目后期如果采购人有升级的需要，投标人应提供对应接口和技术支持，所涉及的费用应符合市场行情。

### （二）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实质性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天内完成功能应用平台的部署和展示，120个日历天内完成前端所有点位勘点、建设及平台搭建，并进入试运行。试运行1月后如未满足正常运行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其整改，直至达到初验标准。初验合格后提供三年的运营服务，服务期满后所有的数据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对于中标人投入本项目的相关介质及设备拥有处置权，由于系统平台及其存储内容涉及社会公共安全信息，相关介质及设备原则上由采购人使用直至报废。投标人针对此项内容应单独进行承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数量：中共崇州市委政法委员会立体化防控系统、雪亮工程、农集区整治采购项目（采购包一）一项。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不仅在设计和制造方面符合规范和招标文件的要求，而且还应满足有效使用的要求。

3、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支付方式：

（1）采购人结合考核办法按年度进行支付；

（2）每年度实际支付合同款项=中标金额/3-月度考核后累计扣除的金额（如有）；

（3）具体支付细节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在合同中约定。

### （三）采购标的的验收方式 （实质性要求）

1、由采购人组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月度考核标准进行验收。

2、验收分为初验、终验两步。

（1）初验：所有的设备、系统搭建完毕并通过试运行后，视为初验合格。

（2）终验：三年服务期满后，由采购人组织对本次项目进行终验。

### （四）基本考核要求

以下是基本考核要求，具体考核标准在投标人中标后，采购人根据《崇州市雪亮工程建设使用管理维护办法（试行）》进行考核。

#### **1、运行考核标准**

（1）以下甲方为采购人，乙方为中标单位。由甲方相关部门实施考核，考核每月进行一次，满分一百分。考核内容：“雪亮工程”建设、服务响应时间、前端点位故障处理情况、后台存储情况、前端点位的标注、监控中心设备维护等。

（2）因建设时乙方未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建设，造成采集点位位置、监控设备角度等出现较大偏差，被障碍物遮挡等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迁移点位。因崇州市建设需要，道路施工、修建建筑等原因造成点位临时拆除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拆除点位，并于施工完成后免费恢复原有点位。

（3）建设及服务期间，如因乙方的不规范行为，被城管部门处罚，对甲方绩效考评造成影响，将受到相应的罚款处罚。

#### **2、考核形式**

（1）考核每月进行一次，乙方的考核得分将作为该月结算的重要依据。每月监控点位在线率不低于 98%，并以崇州市立体化防控体系（视频智能应用平台）获取的数据作为项目绩效考评的主要依据。

（2）甲方每月 10 日（工作日顺延）之前按照考核办法对上月扣分并制作《月考核通报》，《月考核通报》同时告知乙方。按照考核办法由甲方相关部门确定该月点位租用费用下浮比例。

#### **3、扣分标准**

（1）甲方提出点位勘察需求，乙方未派专人以及车辆协助勘察，发现一件扣3分；

（2）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甲方建设需求的情况，发现一件扣6分；

（3）未按甲方规定建设，点位建设不符合要求，初次发现一件扣2分，后续发现一件扣5分；（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4）点位建设程序明显违规，造成点位杆体无编号，杆体编号错误的情况，发现一件扣8分；

（5）乙方施工前应在相关市政建设主管单位备案，施工不得影响其他市政设施并符合市政施工相关规定，如有违反情况发生，发现一件扣2分；--备案单位（城管、规划、园林、各街道办）

（6）甲方对杆体个性化建设，乙方违规拆除，发现一件扣10分并造成设备损坏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7）重要点位建设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一件扣10分。---以书面汇报并征得甲方同意点位除外

（8）点位需按照规定规范命名，经双方签字盖章认可第一时间接入平台，如有违反情况发生，发现一件扣2分；

（9）甲方发生重大保障任务，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未派具备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全力配合，如有违反情况发生，发现一件扣20分；

（10）乙方每月一次对甲方设备进行巡检，确保甲方系统设备的正常使用。甲方每月底对各使用单位巡检情况进行汇总，若发现未巡检，发现一件扣2分；

（11）前端点位故障，未在规定时间内排障，发现一件扣2分；

（12）前端点位摄像头严重污脏，影响正常使用，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清洁，发现一件扣2分；

（13）监控中心故障，未在规定时间内排障，发现一件扣10分；

（14）因甲方需求，乙方未按规定按时拆除前端点位，发现一件扣6分；

（15）条件具备前提下（如道路修建完工等），因甲方需求，乙方未按规定按时恢复已拆除的前端点位，发现一件扣6分；

（16）系统电子地图中点位标注不准确，点位无标注，发现一件扣2分；

（17）系统中，未经甲方同意，私自增加或减少点位，发现一件扣5分；

（18）系统中，点位视频回放、点播、下载等功能不能正常使用，（故障排除时限内除外）发现一件扣5分；

（19）系统中，视频储存低于30天，发现一件扣5分；

（20）系统中，照片储存低于180天，发现一件扣5分；

（21）系统中，图像名称与图像实际情况不符，发现一件扣5分；

（22）乙方工作人员将图像资料外泄，发现一次扣30分；造成严重后果的，扣60分。

（23）以崇州市立体化防控体系（视频智能应用平台）数据为准，通报完好率在线率 98%为标准，在线率每增加0.1%加0.1分。

（24）当甲方有临时性工作要求时，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完成该项工作。甲方视其工作完成的好坏，对乙方进行加分或扣分。完成的好加5分，完成的一般不加分不扣分，完成的不好扣5分。--（以双方共同确认为准）

（25）乙方出现弄虚作假的情况，一次扣30分；

（26）如公安、各镇、各街道办等领导对于建设维保工作提出口头或书面表扬，口头表扬一次加5分，书面表扬一次加10 分。是否加分由甲方视情况决定。

（27）以上考核以错误发现时间和后果出现时间为准，纳入该月份的考核扣分。

#### **4、考核结果**

（1）月考核得分 85 分（不含）以上，为优秀级，全额支付该月租用费。

（2）乙方每月考核分数 85（含）以下，甲方有权下浮一定比例支付租用费。

支付租用费下浮比例具体为：

2.1月考核 81-85 分，按照 95%比例支付该月租用费。

2.2月考核 76-80 分，按照 90%比例支付该月租用费。

2.3月考核 71-75 分，按照 85%比例支付该月租用费。

2.4月考核 70 分（含）以下分，按照 80%比例支付该月租用费。

（3）乙方连续两个月扣分 30（含）分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责任，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视情节追究违约责任。

## 采购包二

## 二、技术服务要求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投标人拟通过新建高清视频点位311个，扩大“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点位的覆盖面，实现治安防控"全覆盖、无死角"。

###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规范

在监控点位所指向场所部署摄像机，应以项目整体的前端布防结构和具体场所中的图像采集要求为依据，根据现场环境特点确定视频图像采集区域、摄像机部署位置及其它部署技术细节。

#### **1、服务点位现场勘查**

现场勘查应对拟服务点位处的自然和社会环境情况进行考察，了解人流量、车辆等监控目标的运动特点，梳理影响摄像机成像质量的干扰因素，确定满足要求的视频图像信息采集区域和相应的部署位置。现场勘查中需要了解和排除成像干扰因素，前端摄像机部署中应当注意克服成像的不利因素。应根据现场勘查情况确定是否需要使用补光设备。若确需使用补光设备，对于道路视频监控的补光设备应遵守GA/T 1202-2014之要求，在人行区域不宜部署气体爆闪灯。现场勘查宜对是否采取措施对人、车运动轨迹进行诱导、约束给出建议。

#### **2、服务点位部署**

根据现场勘查情况并结合前端布防结构要求，项目的建设部门、应用部门及设计施工单位间应充分沟通协商，协调视频监控摄像机的部署方式、视频图像采集区域划分等内容，避免点位间任务重叠或冲突，确认摄像机部署所需的网络、供电等部署条件。

#### **3、部署高度规范**

摄像机的建设高度以聚焦人、车、物为主，兼顾场景覆盖。根据部署的实际场景、地点选择最佳高度。人行通道建议摄像机距地面高度2.4-2.6米，车行通道建议摄像机距地面高度3.5-4.8米。

#### **4、部署调试规范**

本项目采用的摄像机应为智能摄像机，应按照 GB/T 30147《安防监控视频实时智能分析设备技术要求》、GA/T 922.2《安防人脸应用系统 第二部分：人脸图像数据》进行要求部署调试。

#### **5、杆体选型要求**

考虑扩展性，预留摄像机部署位；兼顾美观性和实用性。杆体高度和支臂长度满足监控场景的要求；杆体选择优质的Q235B钢材一次成型，壁厚不低于3mm；支臂采用镀锌钢管，或者根据需要加工成异型杆体后镀锌，壁厚不低于5mm；底法兰选用优质钢材制作成型，厚度20mm；杆体表面处理采用内外热浸锌工艺和静电喷塑工艺；镀锌层表面应光滑美观，无褶皱、流坠及锌瘤、起皮、斑点、阴阳面缺陷存在；杆体颜色综合城市格调、周边环境、地理位置等因素确定，目前可选标准灰、乳白或深灰，各镇（街道）的杆体颜色必须统一，由承建服务商根据各镇（街道）实际情况而定。

#### **6、箱体选型要求**

不低于IP65防护等级；所有的电源、传输设备、防雷器、自动重合闸等前端辅助设备都可部署在设备箱内；具有防雨、防尘、防高温、防盗等功能；箱体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箱体背板厚度不小于1.2mm，其余面板厚度不小于1.0mm；箱体表面喷涂防锈油漆，箱体可根据需要喷涂标识，如“崇州市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箱体进线孔有胶套保护，防止各种线缆被刮伤。

### （三）采购标的需实现的服务标准

1、提供311条前端摄像头接入网络，带宽10Mbps；提供1条系统部署机房到综治中心链路，带宽1000Mbps，以保证系统运行流畅，满足业务操作为最低要求。

2、互联的网络性能指标需要满足通信行业标准YD/T 1171-2015 中规定的0 级服务质量等级要求，其对于传输网络的服务质量（QoS）等级标准如下：网络时延上限小于100ms；时延抖动上限小于50ms；丢包率上限小于1×；包误差率上限值1×。

3、当信息（包括视音频信息、控制信息及报警信息等）经由网络传输时，时延指标满足下列要求：前端设备与接入监控中心的信息延迟≤2000ms；前端设备与用户端设备间端到端延迟时间（不含解码缓存的延时），即用户端首次发起点播信令到接收到前端设备视频流数据包的时延≤2500ms；前端设备的编码I 帧间隔设置应≤1000ms。

4、网络质量：采用集中式组网方案，同时汇聚层网络均采用双路由冗余设计。存储和分发设备集中放置在运营商核心通信枢纽机房，同时提供足够网络带宽接口以保证存储、分发服务。互联的网络性能指标需要满足通信行业标准YD/T 1171-2015中规定的0级服务质量等级要求，其对于传输网络的服务质量（QoS）等级标准如下：

1）网络时延上限小于150ms。

2）时延抖动上限小于50ms。

3）丢包率上限小于1×10-3。

4）包误差率上限值1×10-4。

当信息（包括视音频信息、控制信息及报警信息等）经由网络传输时，时延指标满足下列要求：

1）前端设备与接入监控中心的信息延迟≤2000ms；

2）前端设备与用户端设备间端到端延迟时间（不含解码缓存的延时），即用户端首次发起点播信令到接收到前端设备视频流数据包的时延≤1000ms。其中：区级前端设备与用户端设备间延迟时间≤700ms，控制指令响应时延≤1000ms。

3）前端设备的编码I帧间隔设置应≤500ms。

网络传输协议要求：联网系统网络层应支持 IP 协议，传输层应支持TCP 和UDP 协议。

根据网络系统建设和应用的实际需要，综合运用光纤传输技术、无源光网络（GPON）技术和波分传输网（WDM）技术等构成先进、可靠、经济的视频专网系统体系；系统设计的配置必须遵照国家相关的光纤传输技术规程并符合先进、可靠、合理、实用的原则；系统的集成应以结构化、功能模块化、规范化的方式来实现，并使得系统具有高可靠性、良好的开放性和兼容性。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运营服务

1、提供远程技术咨询服务：电话解答客户提出的技术问题；提供现场技术咨询服务：赴客户现场提供一般性技术咨询。电话支持服务为7×24小时客户技术支持和技术咨询电话，并安排专职客服代表接听视频监控的咨询电话，并根据咨询内容安排我方网络技术专家与相关工作人员共同探讨网络技术并提供服务咨询。

2、投标人应成立技术支持及运维服务小组，提供日常运维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日常系统巡检服务：每日进行在线巡检，及时发现潜在问题；远程技术咨询服务：电话解答用户方提出的技术问题；现场技术咨询服务：现场提供一般性技术咨询及处理；现场故障修复服务：进行问题排查，到达问题出现现场按照故障响应要求进行问题修复。

3、投标人每月5日前汇报上月系统运行情况，出具书面系统运行巡查、分析报告，统计数据表册，形成维护报告。并在每次故障解决后5日内，为使用方出具本次系统故障分析说明。

4、投标人应根据相关政策、法规、通知的要求和相关系统的应用情况，识别本项目存在的潜在风险，提交风险识别报告及解决方案，协助用户方消除潜在风险。

###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功能要求

#### **1、全结构化摄像机功能要求**

（1）支持H.265或H.264编码，最大可输出1920×1080@25fps视频画面；

（2）支持抓拍图片断网续传；

（3）监视画面中不少于40张人脸进行检测；

（4）▲支持抓拍图片大小压缩功能，压缩比0-100可设；

（5）▲支持智能分析模式，可设置为人脸抓拍模式、车辆抓拍模式和混合抓拍模式，最多可设置10边形检测区域，并可在监视画面上设置人脸检测最小瞳距；

（6）▲混合模式下，支持对行人正面、侧面、背面检测、框选和抓拍，支持非机动车（自行车、三轮车、电动车）和机动车抓拍，支持人脸、车牌小图、人脸与人体、车牌小图与车辆关联显示；

（7）▲支持摩托车驾驶员是否戴头盔检测，行人是否怀抱物品进行检测；

（8）▲支持识别车头子品牌标志应不少于6000种，车尾子品牌标志应不少于3200种；

#### **2、中心汇聚交换机功能**

（1）交换容量≥160Tbps，包转发率≥36700Mpps；

（2）主控引擎支持集成硬件监控功能，能集中监控板卡、风扇、电源、环境；（3）无需单独配置硬件监控板卡，降低整机功耗；支持4K VLAN，支持端口VLAN，支持 PVLAN 或类似技术；

（4）支持静态路由、RIP、RIPng、OSPF、OSPFv3、BGP、BGP4+、ISIS、ISISv6、路由协议多实例、GR for OSPF/IS-IS/BGP、策略路由；

（5）▲支持基础安全保护策略 ，可实现ARP、DHCP、ICMP、IP扫描、DHCP V6、ND等各种攻击的自动防御，可自定义抗攻击的报文类型；

（6）▲支持VXLAN二三层分布式网关，支持EVPN，支持VXLAN双活；

（7）▲支持 SNMP，支持 Telemetry 流量可视化功能， 支持 NETCONF、Resful/Open API 等接口，实现自动化运维；

### （六）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 **1、全结构化摄像机**

（1）311台；采用1/1.8”200万像素CMOS；

▲（2）抓拍图片分辨率不小于1920×1080；

（3）最小照度：彩色≤0.001 Lux，黑白：≤0.0001 Lux；镜头焦距2.8mm-12mm；

（4）支持最大128G TF卡本地存储；

（5）通讯接口：1个RS-485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RJ45以太网，1路F+F-输出接口，可作为补光灯输出控制；

（6）电源：DC 12V~24V，外壳防护等级应不低于IP67。

#### **2、防雷组件（电源避雷器、网络信号避雷器等）**

（1）311台；环境温度-40℃至70℃；

（2）相对湿度5%至100%；

（3）标称电压：最大电源12V，网络最大5V；最大电源24V，网络最大5V；

（4）最大电压220V，网络最大5V；

（5）最大持续运行电压：网络8V；

（6）标称放电电流In(8/20µs)：5KA；

（7）最大放电电流Imax(8/20µs)：10KA；

（8）传输速率:0～100Mbps；

（9）电压保护水平（(8/20µs)）≤48V。

#### **3、监控前端机箱（含插线板、熔纤盘等）**

（1）311台；室外防水专用抱杆机箱；

（2）配套摄像机电源；

（3）内含熔纤盘、5孔位插线板、10A空开、标准卡槽等附件。

#### **4、监控杆体（含支臂、地笼、简易接地等）**

（1）数量：按实配置；采用下粗上细的圆柱形杆体；

（2）监控杆体厚度≥5MM，杆体高度根据现场情况定制；

（3）监控支臂厚度≥3MM，支臂长度根据现场情况定制；

（4）整体热浸锌，喷塑；

（5）包含地笼、简易接地、抱箍连接板等设备。

#### **5、其他前端配件**

（1）311台；含预埋件，基础开挖及恢复等；

（2）含钢管、PVC管、PE管、控制线等，尾纤等；

（3）沥青、水泥、绿化带、人行道的开挖，管道埋设及恢复等；

（4）含引电，立杆等。

#### **6、设备取电**

（1）按实配置，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取电。

#### **7、中心汇聚交换机**

（1）1套；设备高度≤4U，设备深度≤600mm；

（2）主控引擎与业务板卡完全物理分离, 采用全分布式转发处理架构，独立主控引擎插槽≥2个，独立业务插槽数≥3个，电源槽位≥2个；

▲（3）为保障核心设备的安全可靠性，要求所投产品端口防雷能力≥6KV

▲（4）支持大容量硬件表项：MAC≥1M，FIB≥3M，ARP≥256K；

（5）单台实际配置主控、双电源，24个千兆光口、复用12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

### （七）本项目需配备的专业服务团队要求

为本项目配备项目经理1名，应同时具有项目管理专业人士资格认证（PMP），及敏捷管理专业人士资格认证（ACP）。

为本项目配备运维人员2名，均应具有（网络或通信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 （八）其他相关要求（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所涉及的部署调试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方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投标人应保证为本项目所投入的产品、设备等均为正规厂家通过正规渠道销售的产品、设备，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 三、商务服务要求

### （一）履约能力

1、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使用的基础电信运营商各类电信业务服务质量用户满意度指数应达到330分。

2、为保障本次项目的运维效果以及应急情况下监控网络可用性，投标人所使用的网络在项目发生地宏基站（不含室分）分布数量应达到500个。

3、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二）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实质性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120个日历天完成项目建设，并进入试运行1个月，试运行1月后如未满足正常运行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其整改，直至达到初验标准。初验合格后提供三年的运营服务，服务期满后所有的数据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对于中标人投入本项目的相关介质及设备拥有处置权，相关介质及设备原则上由采购人使用直至报废。投标人针对此项内容应单独进行承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数量：中共崇州市委政法委员会立体化防控系统、雪亮工程、农集区整治服务采购项目（采购包二）一项。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不仅在设计和制造方面符合规范和招标文件的要求，而且还应满足有效使用的要求。

3、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支付方式：

（1）采购人结合考核办法按年度进行支付；

（2）每年度实际支付合同款项=中标金额/3-月度考核后累计扣除的金额（如有）；

（3）具体支付细节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在合同中约定。

### （三）采购标的的验收方式

1、由采购人组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文件的相关要求，结合月度考核标准进行验收。

2、验收分为初验、终验两步。

（1）初验：所有的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试运行后，视为初验合格。

（2）终验：三年服务期满后，由采购人组织对本次项目进行终验。

### （四）基本考核要求

以下是基本考核要求，具体考核标准在投标人中标后，采购人根据《崇州市雪亮工程建设使用管理维护办法（试行）》进行考核。

#### **1、运行考核标准**

（1）以下甲方为采购人，乙方为中标单位。由甲方相关部门实施考核，考核每月进行一次，满分一百分。考核内容：“雪亮工程”建设、服务响应时间、前端点位故障处理情况、后台存储情况、前端点位的标注、监控中心设备维护等。

（2）因建设时乙方未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建设，造成采集点位位置、监控设备角度等出现较大偏差，被障碍物遮挡等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迁移点位。因崇州市建设需要，道路施工、修建建筑等原因造成点位临时拆除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拆除点位，并于施工完成后免费恢复原有点位。

（3）建设及服务期间，如因乙方的不规范行为，被城管部门处罚，对甲方绩效考评造成影响，将受到相应的罚款处罚。

#### **2、考核形式**

（1）考核每月进行一次，乙方的考核得分将作为该月结算的重要依据。每月监控点位在线率不低于 98%，并以崇州市立体化防控体系（视频智能应用平台）获取的数据作为项目绩效考评的主要依据。

（2）甲方每月 10 日（工作日顺延）之前按照考核办法对上月扣分并制作《月考核通报》，《月考核通报》同时告知乙方。按照考核办法由甲方相关部门确定该月点位租用费用下浮比例。

#### **3、扣分标准**

（1）甲方提出点位勘察需求，乙方未派专人以及车辆协助勘察，发现一件扣 3 分；

（2）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甲方建设需求的情况，发现一件扣 6 分；

（3）未按甲方规定建设，点位建设不符合要求，初次发现一件扣 2 分，后续发现一件扣 5 分；（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4）点位建设程序明显违规，造成点位杆体无编号，杆体编号错误的情况，发现一件扣 8 分；

（5）乙方施工前应在相关市政建设主管单位备案，施工不得影响其他市政设施并符合市政施工相关规定，如有违反情况发生，发现一件扣 2 分；--备案单位（城管、规划、园林、各街道办）

（6）甲方对杆体个性化建设，乙方违规拆除，发现一件扣 10 分并造成设备损坏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7）重要点位建设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一件扣 10 分。---以书面汇报并征得甲方同意点位除外

（8）点位需按照规定规范命名，经双方签字盖章认可第一时间接入平台，如有违反情况发生，发现一件扣 2 分；

（9）甲方发生重大保障任务，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未派具备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全力配合，如有违反情况发生，发现一件扣 20 分；

（10）乙方每月一次对甲方设备进行巡检，确保甲方系统设备的正常使用。甲方每月底对各使用单位巡检情况进行汇总，若发现未巡检，发现一件扣 2 分；

（11）前端点位故障，未在规定时间内排障，发现一件扣 2 分；

（12）前端点位摄像头严重污脏，影响正常使用，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清洁，发现一件扣 2 分；

（13）监控中心故障，未在规定时间内排障，发现一件扣 10 分；

（14）因甲方需求，乙方未按规定按时拆除前端点位，发现一件扣 6 分；

（15）条件具备前提下（如道路修建完工等），因甲方需求，乙方未按规定按时恢复已拆除的前端点位，发现一件扣 6 分；

（16）系统电子地图中点位标注不准确，点位无标注，发现一件扣 2 分；

（17）系统中，未经甲方同意，私自增加或减少点位，发现一件扣 5 分；

（18）系统中，点位视频回放、点播、下载等功能不能正常使用，（故障排除时限内除外）发现一件扣 5 分；

（19）系统中，视频储存低于 30天，发现一件扣 5 分；

（20）系统中，照片储存低于 180天，发现一件扣 5 分；

（21）系统中，图像名称与图像实际情况不符，发现一件扣 5 分；

（22）乙方工作人员将图像资料外泄，发现一次扣30分；造成严重后果的，扣60分。

（23）以崇州市立体化防控体系（视频智能应用平台）数据为准，通报完好率在线率 98%为标准，在线率每增加 0.1%加 0.1 分。

（24）当甲方有临时性工作要求时，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完成该项工作。甲方视其工作完成的好坏，对乙方进行加分或扣分。完成的好加 5 分，完成的一般不加分不扣分，完成的不好扣 5 分。--（以双方共同确认为准）

（25）乙方出现弄虚作假的情况，一次扣 30 分；

（26）如公安、各镇、各街道办等领导对于建设维保工作提出口头或书面表扬，口头表扬一次加 5 分，书面表扬一次加 10 分。是否加分由甲方视情况决定。

（27）以上考核以错误发现时间和后果出现时间为准，纳入该月份的考核扣分。

#### **4、考核结果**

（1）月考核得分 85 分（不含）以上，为优秀级，全额支付该月租用费。

（2）乙方每月考核分数 85（含）以下，甲方有权下浮一定比例支付租用费。

支付租用费下浮比例具体为：

2.1月考核 81-85 分，按照 95%比例支付该月租用费。

2.2月考核 76-80 分，按照 90%比例支付该月租用费。

2.3月考核 71-75 分，按照 85%比例支付该月租用费。

2.4月考核 70 分（含）以下分，按照 80%比例支付该月租用费。

（3）乙方连续两个月扣分 30（含）分以上，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责任，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视情节追究违约责任。

#### **5、其他**

不适用本包件的内容不纳入本包件考核。

# 第七章评标办法

## 一、总则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川财采〔2016〕53号文）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2、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4、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2）审查投标人（已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7、评标委员会评价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对于投标人而言，除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 二、评标方法

本次采购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 三、评标程序

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1.1评标委员会正式评标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标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1.2评标委员会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发现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1）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2）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3）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4）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5）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6）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7）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1.3评标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停止评标：

（1）招标采购单位未提供必要的与采购项目有关的政策制度文件或者采购文件，继续评标将导致违法或者错误评标的；

（2）有关单位和个人非法干预评标委员会依法独立评标的；

（3）其他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正常履职的情形。

1.4 出现1.2、1.3规定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除本条规定和评标委员会无法依法组建的情形外，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2、符合性检查

2.1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评标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投标文件（包括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有下列情形的，本项目不作为实质性要求进行规定，即不作为符合性审查事项，不得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正副本数量齐全、密封完好，只是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分装或者统装的；

（2）存在个别地方（不超过二个）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但有法定代表人的私人印章或者有效授权代理人签字的；

（3）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的以外，其他地方以相关专用章加盖的；

（4）以骑缝章的形式代替投标文件内容逐页盖章的（但是骑缝章模糊不清，印章名称无法辨认的除外）；

（5）其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的情形。

2.3除政府采购法律制度规定的情形外，本项目投标人或者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数量不足的；

（2）投标文件组成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3）投标文件的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投标有效期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4）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标底和其他报价规定的；

（5）技术、服务应答内容没有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6）招标文件有明确要求，但投标文件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3、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复核。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5、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应当排序，本项目各包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量的，只有在获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未获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评标委员会不得在招标文件规定之外推荐中标候选人，否则，采购人可以不予认可。

6、出具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出具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评标方法和标准；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名单或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6）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7、评标争议处理规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反映。招标采购单位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8、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8.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8.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3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注：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9、低于成本价投标处理。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0、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评标结果。

10.1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评标委员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0.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1）评标委员会已经出具评标报告并且离开评标现场的；

（2）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3）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4）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5）招标采购单位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 四、评标细则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加权汇总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总分。技术类评分因素由技术方面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经济类评分因素由经济方面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采购人代表原则上对技术类评分因素独立评分。价格和其他不能明确区分的评分因素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评分。

2、综合评分明细表

2.1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2.2对按照相关政策法规记入诚信档案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10%的报价加成、以加成后报价作为该投标人报价评标，且投标人失信行为惩戒实行无限制累加制，因其失信行为进行报价加成惩戒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3、评分细则：

### 采购包一：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审方法描述 | 说明 |
| （一）报价部分20分 | | | |
| 报价 | 20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  2、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2.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 现场计算 |
| （二）技术部分64.5分 | | | |
| 需求分析 | 5 |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采购背景、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结合自身实际工作经验，对本项目进行项目需求分析，有需求分析的得1分; 在此基础上能体现对服务对象的分析、对所涉及的现有系统的关系分析，内容齐备且准确的加2分；项目需求分析能体现出投标人项目实施过程中自身更具实施优势且能方便采购人实施监督的加2分；未提供或提供的项目需求分析认识不深刻，项目状况掌握不充分的此项不得分。 | 审核资料 |
| 具体服务内容要求 | 4 |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具体服务内容要求”提供方案，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得4分，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 审核资料 |
| 前端服务标准 | 20 | 1、投标人所投前端服务（非▲内容）满足招标文件“前端服务标准”的得8分（共8条），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2、投标人所投前端服务（▲内容）满足招标文件“前端服务标准”并能够提供带有国家权威机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得12分（共6条），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上述要求的扣2分扣完为止。 | 审核资料 |
| 后端服务标准 | 21.8 | 1、投标人所投后端服务（非▲内容）满足招标文件“后端服务标准”的得5.8分（29条），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扣0.2分扣完为止。  2、投标人所投后端服务（▲内容）满足招标文件“后端服务标准”并能够提供带有国家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或测试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得16分（共8条），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上述要求的扣2分扣完为止。 | 审核资料 |
| 运营服务 | 13.7 | 投标人根据“运营服务”要求提供运营方案，方案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的得4分，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运营服务”要求的基础上方案内容能体现更优的对应以下内容进行加分：  1、所投方案有能体现出投标人严谨的日常管理制度且利于采购人对投标人服务进行监管的加2.5分；  2、所投方案中有预案管理方案，内容包含制定和评审各类预案，周期性进行预案演练，有利于提高预案完备性和可执行性的加2.5分。  3、所投方案中有应急响应策略,包含收集分析发现的系统问题，组织人员对已经发现的系统问题进行修复、影响面评估，有利于事后问题原因追查的加2.5分。  4、所投方案中提供的培训服务方案有利于采购人能快速熟练地操作全部内容并能进行常见故障排除的加2.2分。 | 审核资料 |
| （三）商务及履约部分15.5分 | | | |
| 履约能力 | 14 | 1、投标人或其归属集团公司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得5分。（投标人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得分）  2、投标人或其归属集团公司具有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有一项得1分，最多得2分。（投标人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得分）  3、投标人提供2019年1月1日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具有一个类似项目业绩得1分，最多得3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得分）  4、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时间安排提供时间进度把控措施，所投方案中拟定的进度计划能明确项目起止时间和关键工作时间节点，能有利于投标人把控时间和采购人进行实施进度监管的加2分；在此基础上投标人承诺在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的基础上，每提前1个日历日完成视频管理平台的搭建的加0.2分，最多加2分；此项共计4分。 | 审核资料 |
|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 1.5 | 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除外，投标产品中属于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范围的，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的得0.5分，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此项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5分。  注：①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最新品目清单为准。无线局域网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中以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最新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②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③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提供政府采购清单对应页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审核资料 |

### 采购包二：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1 | 价格 | 10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2、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2.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 现场计算 |
| 2 | 需求分析 | 6 |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采购背景、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结合自身实际工作经验，对本项目进行项目需求分析，有需求分析的得1分; 在此基础上能体现对服务对象的分析、对所涉及的现有系统的关系分析，内容齐备且准确的加2分；项目需求分析能体现出投标人项目实施过程中自身更具实施优势且能方便采购人实施监督的加3分；未提供或提供的项目需求分析认识不深刻，项目状况掌握不充分的此项不得分。 | 审核资料 |
| 3 |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服务标准 | 6 | 投标人所投服务所实现的服务标准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标的需实现的服务标准”的得2分，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标的需实现的服务标准”的基础上能体现更优的对应以下内容进行加分：  1、接入网络带宽在满足10Mbps的基础上每增加20Mbps的加1分最多加2分；  2、链路带宽在满足1000Mbps的基础上每增加250Mbps的加1分最多加2分。 | 审核资料 |
| 4 |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规范 | 3 |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采购标的需执行的规范”提供方案，方案内容包含点位现场勘查、部署点位、部署高度规范、部署调试规范、杆体选型要求、箱体选型要求，内容齐备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每有一项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 审核资料 |
| 5 |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运营服务 | 10 | 投标人根据“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运营服务”要求提供运营方案，方案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的得2分，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的基础上方案内容能体现更优的对应以下内容进行加分：  1、所投方案有能体现出投标人严谨的日常管理制度且利于采购人对投标人服务进行监管的加2分；  2、所投方案中有故障响应方案，对于各类重大事件有明确的情况列举和对应响应时间能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加2分。  3、所投方案中有应急响应措施,包含收集分析发现的设备问题，组织人员对已经发现的设备问题进行修复、影响面评估，有利于事后问题原因追查的加2分。  4、所投方案中提供了风险识别方案及解决措施包含项目实施风险把控及规避措施的加2分。 | 审核资料 |
| 6 |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功能要求 | 23 | 投标人所投采购标的（非▲项内容）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标的需满足的功能要求”的得7分（共7条），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投标人所投采购标的（▲项内容）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标的需满足的功能要求”并提供国家权威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的得16分（共8条），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上述要求的扣2分扣完为止。 | 审核资料 |
| 7 |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 12 | 投标人所投采购标的（非▲项内容）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的得6分（共30条），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扣0.2分扣完为止；  投标人所投采购标的（▲项内容）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并提供国家权威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的得6分（共3条），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上述要求的扣2分扣完为止 | 审核资料 |
| 8 | 履约能力 | 16 | 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履约能力”要求的得3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履约能力”要求的基础上能体现出更优的对应以下内容进行加分：  1、投标人所使用的网络在项目发生地宏基站（不含室分）分布数量在500个的基础上每多增加100个加3分最多加6分。（投标人提供第三方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得分）   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使用的基础电信运营商各类电信业务服务质量用户满意度指数在330分的基础上每多增加2分满意度指数的加1分最多加2分。（以通信管理局官方网站最新发布2020年的“通信管理局关于发布电信服务质量用户满意度指数测评结果的公告”为准。投标人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得分）   3、投标人或其归属集团公司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加5分。（提供有效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得分） | 审核资料 |
| 9 | 服务能力 | 4 | 1、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得2分，不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此项不得分。（投标人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项目经理为投标单位的工作人员的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得分）  2、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运维人员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得2分，不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此项不得分。（投标人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运维人员为投标单位的工作人员的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得分） | 审核资料 |
| 3 | 3、为保证产品和系统的安全性，投标人或所投全结构化摄像机产品供应商需具有较强的信息系统安全服务能力，具有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安全工程类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投标人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得分） | 审核资料 |
| 4 | 4、为保证产品和系统的安全性，投标人或所投全结构化摄像机产品供应商为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技术支撑单位的，一级得4分，二级或以下得2分，没有不得分。（投标人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得分） | 审核资料 |
| 10 | 履约经验 | 1.5 | 自2018年1月1日来，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具有一个得0.5分，最多得1.5分。（投标人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佐证得分） | 审核资料 |
| 11 |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 1.5 | 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除外，投标产品中属于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范围的，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的得0.5分，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此项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5分。  注：①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最新品目清单为准。无线局域网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中以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最新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②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③投标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提供政府采购清单对应页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审核资料 |

注：

1. 有效最低投标报价指通过资质、资格、符合性审查且不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
2. 作为评审资料的，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复印件应清晰，真实，模糊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带来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五、废标

1、本次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2、对于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 六、定标

1、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定标程序

2.1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确定中标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

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 招标采购单位不退回投标人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 七、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2、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3、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4、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投标人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受到的非法干预情况等违法违规行为；

5、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6、配合答复处理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7、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八、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2、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采购单位统一保管。

3、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4、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标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5、在评标过程中和评标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除因规定的义务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内容。

6、服从评标现场招标采购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标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7、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 第八章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合同请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XXXX项目（项目编号：XX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服务范围

## 二、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从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经采购人或监管单位考核后签订次年服务合同。

##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XXXX；

2、XXXX；

3、XXXX．

…

## 四、项目实施费用组成及支付方式

1、本项目实施费用由以下组成：

XX；

……

2、实施费支付方式：

……

## 五、验收方式

……

## 六、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2、无产权瑕疵条款

3、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九、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XX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XX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交由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一份，乙方一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项目招标文件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项目投标文件

4、中标通知书

5、其他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